附件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州和静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和静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主管部门（公章）：和静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艾尔登达来

填报时间：2019年1月23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组织、起草全县人口与计划生育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协助有关部门制定相关的的社会经济政策，推动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综合治理；研究分析全县人口发展趋势；制定全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规划，组织并开展全民性人口与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综合管理、指导、监督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制定全县计划生育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县计划生育协会协助政府贯彻落实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人口与计划生育方案；依法维护适龄群众在计划生育和生殖健康方面的合法权利，促进实现男女平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卫健委主要承担着我县计划生育、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疾病防控、基本公共卫生、爱国卫生等十八项州卫健委下放的职能。单位共有行政编制16个，参照公务员管理3人，事业编2人，实有在编人员20人，其中：单位共有行政编制15人，工勤岗1人，参照公务员管理3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预期目标：提倡晚婚、晚育，少生、优生，从而有计划地控制人口。

阶段性目标：鼓励农村户口和城镇户口无业家庭实现少生快富。

2、项目基本性质

为了实现持续的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满足全体中国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保证当代及子孙后代人民的根本利益和长远利益。

3、用途和主要内容：

一、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二、国家西部地区计划生育“少生快富”工程；

三、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制度）；

四、自治区“少生快富”工程既《条例》规定农牧民领取计划生育《光荣证》家庭一次性奖励政策；

五、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制度）；

六、南疆三地州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特殊奖励制度、26个边境县、贫困县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特殊奖励制度、南疆三地州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特殊奖励制度扩面至农村少数民族人口占50%的县（市）奖励制度；

七、自治区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

4、涉及的范围

全县12个乡镇农村户口领证家庭和城镇户口无业家庭。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安排269.87万元，总投入269.87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共支出经费269.87万元，主要用于我县符合计划生育政策人群的补贴发放。**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经费由和静县财政局国库科统一核算管理，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经费按照和静县财政局有关文件、通知执行。**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巴财社﹝2018﹞118号、新财社﹝2018﹞210号、静卫计﹝2017﹞45号、静卫计﹝2018﹞71号、静卫计﹝2018﹞223号、静卫计﹝2018﹞365号，**紧紧围绕计划生育奖扶补助资金用款计划的指示，有计划有步骤的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各乡镇都以宣传为先导，利用广播、电视、标语、宣传车上路宣传、培训会议等多种形式，多层次、全方面地向群众宣传，挨家挨户发放奖扶制度实施宣传折页，让奖扶政策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2、专门召开各乡镇分管负责人、计生办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对奖扶标准的意义、政策条件、确认程序、监督管理和责任追究进行了全面宣传。

3、每年“5.29”协会纪念日举办文艺演出，盛赞计划生育奖扶政策好，广电媒体多次对计生奖扶政策进行宣传，扩大计划生育奖扶政策知晓面。

4、严格申报审批程序，做到专款专管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支出均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和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进行支付。并建立相关的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项目进行前进行集体研究讨论，项目进行时有负责人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项目支出主要我县符合计划生育政策人群的补贴发放。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并经核算站严格审核使用。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项目发放过程中均按照补贴规范发放工作原则完成。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全部按时完成计划生育政策补贴发放工作任务。

（2）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全部按时完成，极大地提高了受惠百姓的满意度，得到了单位的肯定。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2018年我单位政策法规股、财务科，圆满完成了计划生育政策补贴的发放工作任务。为提倡晚婚、晚育，少生、优生，从而有计划地控制人口，鼓励农村户口和城镇户口无业家庭实现少生快富的工作奠定了基础。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对我县符合计划生育政策人群的补贴发放。能最大限度地坚定党的群众基层、极大地提高了受惠百姓的满意度，更好的促进社会的和谐与稳定。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计划生育奖扶政策的补贴发放工作有效的实施了国家的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极大地提高了受惠百姓的基本利益，有效落实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今后每年都有计划生育政策奖扶资金发放工作，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了专款专用，经费按照和静县财政局有关文件、通知精神执行。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是树立以人为本观念，细化操作规程，熟悉政策口径，强化责任意识，提高奖特扶资格确认及时率。二是进一步加大资格确认渠道和手段，保证目标人群尽早享受优惠政策。三是加大宣传力度，拓宽宣传阵地，发挥利益引导政策对人们生育观念的正面影响。四是联合审计部门增强对“七项制度”四权分离运行机制的审计监督。

五是在奖扶系统录入审核工作结束后，项目负责人及时核算所需资金额度，按相关承担比例要求及时向县财政申请资金的拨付，确保及时有效的将当年的资金发放到老百姓手中，进一步提高百姓的满意度，强化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村实际情况，合理规划资金用途，保证每一分钱都及时有效的发放到符合政策的老百姓手中。

**七、附表**

《和静县卫计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